



# 康巴周末

## 文化视野

2021年8月20日 星期五  
责任编辑:杨燕 组版:边强

# 我们的小康生活主题美术创作征集展示活动启动

近日,“新生活·新风尚·新年画”——我们的小康生活主题美术创作征集展示活动启动。

这次活动于2021年7月至2022年3月在全国举办,广泛发动民间文艺家、非遗传承人、新文艺群体、群众文化工作者、业余美术爱好者,以及艺术院校师生、专业画家、设计师、插画家等专业美术工作者,创作征集展示一批讴歌中国共产党百年辉煌、描绘新时代人民小康生活新图景、展现新时代文明实践新成果、反映城乡融合发展新面貌、倡树文明健康新风尚的优秀民间美术作品,包括木版年画、新年画、农民画以及具有年画元素的插画创意设计作品等。 据新华社

文化

8

从康巴人生存哲学进入 从康巴人生存智慧进入 从康巴人生存心境进入

诗话醉语

## 杨贵妃专美海棠之喻

◎朱美禄

海棠属于蔷薇科植物,其花美艳不可方物。唐代李德裕在《花木记》中说:“凡花木名‘海’者,皆从海外来,如海棠之类是也。”此说尚有待进一步考证,未可否定,亦未可遽尔肯定。贾耽在其所编著的《百花谱》中,称海棠为“花中神仙”,给予了很高评价。文人对海棠青眼有加,海棠成为了文人普遍的审美对象,追溯起来与贾耽《百花谱》的影响是分不开的。

“有女同车,颜如舜华”,源自《诗经》的这一说法,开创了中华文化中以花来比喻美人的传统。所谓舜华,指的是木槿花;而以海棠来喻美人,比较典型的有“一树梨花压海棠”之说。相传北宋著名词人张先,在近80岁时迎娶了一位18岁的小妾。苏轼获悉此事后调侃道:“十八新娘八十郎,苍苍白发对红妆。鸳鸯被里成双夜,一树梨花压海棠。”这首诗将满头白发的张先比作是梨花,将妙龄小妾比作是海棠。需要指出的是,该诗并未收录在苏轼全集中,很可能是民间文人针对张先早年迎娶妾而创作又被附会到苏轼头上的作品。清代刘廷玑《小园梨花最盛,纷纭如雪,其下西府海棠一株,红艳绝伦,因忆老人纳妾一绝》一诗道:“二八佳人七九郎,萧

萧白发伴红妆。扶鸠笑入鸳帷里,一树梨花压海棠。”诗中所咏,也与张先纳妾有关,且思致与前一首如出一辙,都是对老夫少妻的调侃。这两首诗都以海棠来喻美女,只是这一女子姓名不详。

苏轼在《寓居定惠院之东杂花满山有海棠一株土人不知贵也》一诗中说:“江城地瘠蕃草木,只有名花苦幽独。嫣然一笑竹篱间,桃李漫山总粗俗。也知造物有深意,故遣佳人在空谷。自然富贵出天姿,不待金盘荐华屋。”杜甫曾在《佳人》一诗中说:“绝代有佳人,幽居在空谷。”苏轼把野外海棠比作是佳人在空谷,对杜甫有明显的借鉴痕迹。另外,苏轼还借用了白居易《长恨歌》“回头一笑百媚生,六宫粉黛无颜色”的思致,隐隐之中把海棠比成了鹤立鸡群的杨贵妃。把海棠比作是佳人,不乏空泛之感;而把海棠比作是杨贵妃,不但更具体,也更凸显了海棠在百花中无与伦比的美。

杨贵妃与海棠之喻紧密联系在一起,当然不是因为苏轼这首诗。据宋释惠洪《冷斋夜话》记载:“上皇登沉香亭,诏太真妃子。妃子时醉未醒,命力士从侍儿扶掖而至。妃子醉颜残妆,鬓乱钗横,不能再拜。上皇笑曰:‘岂是

妃子醉,真海棠睡未足尔。’”醉未醒的杨贵妃被唐玄宗称为“海棠睡未足”,不但充分凸显了她的慵懒之美,而且使得杨贵妃几乎专享和垄断了海棠的比喻。

南宋杨万里在《春日六绝句》其四中中说:“江水夜韶乐,海棠春贵妃。”白玉蟾在《行春辞》其一中说:“一斗百篇诚有之,无人知我只有春。吟逢蝴蝶即庄子,醉见海棠真贵妃。”这些诗歌都明确无误地把海棠比着是风情无限的杨贵妃了。苏轼《海棠》诗说:“东风袅袅泛崇光,香雾空蒙月转廊。只恐夜深花睡去,故烧高烛照红妆。”许月卿《题明皇贵妃上马图》中说:“帝闲天驷云雷馥,回首绝怜妃子醉。海棠酣春睡未足,扶上马时颜如玉。”

明代徐泰在《官人午睡图》中说:“君不见杨家海棠睡未足,内庭已走街花鹿。”这些诗歌都化用了玄宗皇帝称杨贵妃为“海棠睡未足”的典故,从而把杨贵妃喻成了海棠花。可见海棠,特别是睡海棠,明显有被杨贵妃专美的倾向。

海棠以其超群绝伦的美,引无数诗人哀折腰,但是杜甫却没有咏过海棠。杜甫不作海棠诗,被晚唐诗人郑谷作为一个话题来说事后,引使得历

代诗人浮想联翩,以致众说纷纭,莫衷一是。认为杜甫不识海棠者有之;认为杜甫对海棠不在意者有之;认为杜甫诗才疏浅,面对海棠不得不搁笔者有之。其中宋代王柏则认为杜甫是出于愤慨而不作海棠诗的。他在《独坐看海棠二绝》其二中说:“沉香亭下太真妃,一笑嫣然国已危。当日杜陵深有恨,何心更作海棠诗。”醉未醒的杨贵妃曾经被玄宗皇帝称作“海棠睡未足”,而杜甫对杨贵妃媚态倾国深有所不满,所以便不作海棠诗。这样看来,杜甫之于海棠倒是有恨屋及乌之嫌。另外,南宋朱淑真也持这种观点,她在《海棠》一诗中说:“曾比温泉水妃子睡,不吟西蜀杜陵诗。”需要说明的是,朱淑真这层意思须把两句诗合起来理解才隐约可见。

海棠之喻为杨贵妃所专美,既是以花朵喻美人的文化传统的发展,也与杨贵妃的美丽及其历史地位有关。当然,传统诗文中把杨贵妃比作海棠花,很多时候是在“睡未足”的语境下进行的,这明显受到了唐玄宗言说思维和言说方式的规范。以海棠来喻杨贵妃,其中有很大的因循成分;而对于传统文化,还须进行创造性转化,才能促进其长足发展。

饮食笔记

## 藕话

◎张秀云

我的故乡水少,藕稀罕,小时候餐桌上偶尔出现一次,母亲总让我多吃,并一再强调:“吃藕长心眼!”瞧,藕那么多孔,自然可以通窍的,我之所以粗笨,长大后自我总结,肯定是吃藕太少的缘故。藕有七孔或者九孔,它之所以出淤泥而不染,也是这些孔窍的作用吧,中通外直,不蔓不枝,那些孔窍与碧绿的茎秆连通着,通过巨大的叶子窥探着外面的世界,吸收月光和雨露,偷听鱼的喋喋和鸟的情话,有诗曰“羨君一叶穿花底,醉吸荷筒月露凉”,如此滋养,藕它能不洁白吗,能不灵透吗,能不脆生生甜丝丝招人喜爱吗?生在淤泥里长在黑暗中,却如此洁白美好,藕于是也具有了莲花的品质,也成为人们托物言志的对象,有了高风亮节,有了不与世俗同流合污的君子之态。

有君子之态的藕,凉拌是最基础的吃法。当然也得藕好,好藕拌出来又脆又嫩又清甜,开水焯过,冷水过凉,佐以糖、醋、盐,拌以红椒丝和姜丝,入口清香爽脆,是很好的下酒菜。藕最好的年华,应该是初秋,莲花乍谢的时候,俗话说“谢花藕,黄瓜妞”,像十六七岁的小姑娘,鲜甜得紧呢。但这个时候藕还在生长,藕衣是舍不得多扒的,就像舍不得闺女十六七岁就嫁出去。

炒藕丁、炖排骨,也是藕很家常的吃法,简便易操作,藕或脆或糯,口感也好。做糯米藕程序有点复杂,糯米泡不够十二小时不行,往孔里塞得不够紧实不行,牙签插紧的藕盖松开了不行,不放够红糖冰糖不行,煮不够四个小时也不行。我经过了好几次失败后,才找到了成功这个走丢的孩子,把酱好的藕从热腾腾的锅里捞出来,切成片码在盘子里,淋上蜂蜜酒点桂花,夹一片送进嘴里,满口甜糯清香,实在是大成功了!藕不醉人人自醉,我的厨艺,哈哈,又上了一个新台阶!

藕盒我第一次尝试,就做得很成功。调好的肉馅夹在两个藕片之间,浓淀粉水收口,热油里一炸,肉馅共藕片一色,香气与口水齐飞,金黄酥糯,好吃到停不下箸。如果说拌、炒、炖是基础款,这种吃法就是升级款,麻烦是麻烦,却别有番滋味在舌尖。与这些吃法相较,藕粉算清新款,是大叔眼里的小萝莉。捧一碗琥珀样滑溜的液体,时不时舀一勺放进嘴里,温顺的甘甜味带着袅袅清香,这种甜香滑腻里的绵绵情愫,是要眯上眼慢慢体味的,像广告里吃巧克力的那个女子一样。有一回在西湖岸边,一边看着接天莲叶无穷碧映日荷花别样红,一边坐在凉亭里吃一碗加了桂花的藕粉,吃着吃着,便醉了。目光便迷离了,眼前有苏小小的油壁香车叮当驶过,有白娘子从断桥边迤迤而来,有苏子瞻抚须盛赞“浓妆淡抹总相宜”……

那次在西湖边,我还第一次吃到水果似的谢花嫩藕。一个女子挑着一担子新藕沿湖叫卖,一支支长长的白雪一样的藕堆在担子上,胖娃娃的胳膊一样,一节连着一节,藕尖上还有微红的嫩芽。女子操着软糯的江南口音推销:“刚扒出来的嘛,尝一尝,比梨子还好吃!”买了两截,果真,脆嫩爽甜,水汪汪凉丝丝的,入口消融,一点渣子也没有,真快要赶上我们晒山的酥梨了。我吃了一截,觉得太好,又买了几支带上,相公不是常嫌弃俺缺心眼吗,俺从此要与藕为伍,不光长心眼,还要莲花般高洁起来!

域外风物

## 芋头花

◎葡萄

去年在云南,爱两样菜。一个是绵软的无花果,让从小就很甜腻的嘴巴尝到了鲜;一个便是这怪怪的芋头花了。

沙漠集市很野,比起包装扎眼的零食和封面扎眼的DVD们,更吸引我的总是那些没有包装的东西:盛在大盆里舀一勺是一杯的木瓜水,铺在地上一堆儿是一堆儿带根带泥巴的菜,卷边儿的袋子里松松散散地躺着未及晒干的蘑菇。有些认识的,问也问不清楚,当地山民不辨别的土话里,已数不清把我好奇追问的芋头花说了几遍。

那时尚不知“茄子芋头花,洋葱老南瓜(老南瓜)”的俗谚,一捧长长的紫色拎在手上,

美得好像拿回去不是要送进后厨,而是要插进花瓶摆在窗前。若不是古镇餐馆的年轻人视若俗物,把它做成一道咸口带荤腥的菜,我兴许真舍不得立即吃它。就是做成干花也要。

《说文解字》里对“芋”的说明是,“大叶实根,骇人,故谓之芋也”。好训诂的徐锴继续解释,“芋犹言吁,吁,惊辞也。故曰骇人。”意思是说,古人被如此粗枝大叶的植物吓坏了,不禁发出“吁!”的感叹,“芋”就是这么来的。究竟多大一片叶子能吓得人叫起来?英语直接叫它elephant ear,像“大象耳朵”那么大,直观形象。

当然,这是不太正式的叫法了。记得自小学习植物的朋友说,那会儿在兴趣小组,除了漫山遍野地认识植物,做植物标本,另一门重要功课是背诵植物的拉丁文命名,每一种植物都有它唯一的拉丁文名字。而在芋的拉丁学名中,属名colocasia来自古希腊词kolokasion;它的种加

词esculenta(可食用的植物)昭示了它进入人类视野后的命运。

我因此想起多年前上西方文学课时,自己如何做了一个表,把奥林匹斯山诸神的希腊名字、罗马名字和各自的职责、神力一一对应起来,何其繁琐只为在混乱的翻译中迅速明确地对位。好在植物无限而诸神有限,让我这种健忘星人少受了一些记忆之累。如今只是感叹,人类如何在神的谱系中创造等级与秩序,又如何能在植物的谱系中感受自然本身的秩序。

云南市场上硕大的芋头花,其实不止是花蕾,而是一个花序。紫色细长的花序梗,顶端黄色半闭合的佛焰苞因形似庙里面供奉佛祖的烛台而得名。在人类原始的惧怕里,极端的美似乎总和危险有关。芋不仅全株有毒,芋头花的毒性也是芋头全株中最强的。可就是这样,也没能挡住人类吃了它的欲望。从西餐里的香芋派到云南家常菜里的芋头花炒茄子,稳稳坐实了食材的属性。曾几何时,美国人罗伯特为了把番茄从花园搬到餐桌上,可是冒死试毒轰动一时。可见人最怕的并不是毒,而是未知。

好在经过了千百代的选育,如今食用的芋头品种毒性已经非常低了。只要

在清理时戴上手套,洗净花蕊,就不会落得皮肤口唇发麻的窘境。可这么关键的提示,甭说市场上卖芋头花的,就是收下它钻进厨房的,也没对我提起半点。大概他们胸有成竹不会令我中毒,不去煞有介事地预警也就省得担心。毕竟在这样时代,人们对三杯鸡的熟悉程度远胜于对鸡本身的了解,若不是亲自下厨,毫无戒备地处理食材,我们甚至没有机会在芋头花面前过一回敏,知道它原是个毒物。

就这样想起它来,在北京漫天飞絮继而漫天沙尘的春天,大西南的蓝天碧海却不及那一捧有毒的花擦擦得我坐立难安。随即联系在云南的朋友,赶快去市场上搬一箱,冷链冰鲜递过来。谁知对方竟一脸茫然:“这是啥?从来没见过。”不禁在心间“吁”地一声,古人为如象耳大的芋叶惊叫,我为在大理住了这许久却不知芋头花为何物的常客惊叫。

只是,即便人家当真有从菜市场认领它的本事,也是远水解不了近渴。因为远的不是路途,而是时间。春天是芋头刚刚种下的季节,想要吃到芋头花,要在夏末秋初了。不事农桑是体会不到万物生长皆有秩序的,说是什么时候开花就是什么时候开花,说是什么时候结果就是什么时候结果,香椿白菜各自有各自的出场次序,都急不得。而一地一时的食材水土,一地一时的人和心情,亦不可复制。会因为一口这个那个跋山涉水的,吃下的都不是一蔬一饭,而是激情的洪流。

扫一扫更精彩



康巴传媒



甘孜发布

